

证券代码：872107

证券简称：昊华股份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岚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，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考虑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状况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委托理财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低风险、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，最高存量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,000 万元（含本数）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进行滚动投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良好的职业操作和专业能力，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职，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，能够客观、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故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南宁）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梁定君、黄炼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5 日